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摘要

- 收益約為人民幣1,926.5百萬元，較去年增長約5%。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34.6百萬元，較去年增長約3%。
- 年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16.18分。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日總處理量為3,363,350噸，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處理量2,807,800噸提高約20%。
-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6分。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1,926,502**	1,836,478
銷售成本		**(1,103,173)**	(962,607)
毛利		**823,329**	873,87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27,101**	63,38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044)**	(9,975)
行政開支		**(235,794)**	(210,021)
其他開支		**(23,493)**	(38,559)
融資成本	*5*	**(269,468)**	(240,450)
分佔以下公司損益：			
聯營公司		**28,076**	4,899
一家合營企業		**(1,315)**	
除稅前溢利	*6*	**437,392**	443,147
所得稅開支	*7*	**(91,400)**	(108,500)
年內溢利		**345,992**	334,647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14,39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60,387**	334,647
下列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	**334,577**	324,883
非控股權益		**11,415**	9,764
		345,992	334,647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348,972**	324,883
非控股權益		**11,415**	9,764
		360,387	334,64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人民幣為單位)	*8*	**16.18分**	15.71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082**	85,363
投資物業		**1,592**	1,85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20,463**	58,582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投資		**23,185**	
無形資產		**279,634**	3,154
商譽		**60,219**	43,049
金融應收款項	*9*	**5,786,190**	4,850,068
遞延稅項資產		**53,715**	36,313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92,964**	154,960
非流動資產總值		**7,218,044**	5,233,339
流動資產			
存貨		**36,593**	13,041
建設合約	*10*	**188,370**	181,360
金融應收款項	*9*	**1,268,065**	1,375,16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765,208**	621,968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58,042**	179,544
結構性存款		**–**	450,400
抵押存款		**92,444**	119,220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158,4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5,285**	1,291,770
流動資產總值		**3,942,407**	4,232,47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910,396**	764,3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3,125**	201,756
遞延收入		**16,13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3*	**2,360,092**	1,578,687
公司債券	*14*	**300,000**	
應付稅項		**19,839**	18,770
流動負債總額		**3,869,585**	2,563,567
流動資產淨值		**72,822**	1,668,90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290,866**	6,902,243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6,304**	3,64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3*	**2,160,917**	2,311,267
公司債券	*14*	**946,825**	885,556
遞延收入		**17,833**	
遞延稅項負債		**465,820**	371,097
非流動負債總額		**3,597,699**	3,571,560
資產淨值		**3,693,167**	3,330,683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444**	16,444
儲備		**3,530,541**	3,183,584
		3,546,985	3,200,028
非控股權益		**146,182**	130,655
權益總額		**3,693,167**	3,330,6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惟結構性存款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除外, 其乃按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且除另有指明外, 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乃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而可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 且有能力通過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利(即授予本集團現時指揮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而影響該等回報時, 即獲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投資對象少於大多數的投票權或相似權利, 則本集團在評估其對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 包括:

(a) 與該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b) 根據其他合約安排享有的權利;及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就本公司相同報告期間編製, 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作綜合入賬, 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巨變潛

1.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例外情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以及*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所包含與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無關的若干修訂本外,各修訂本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載有針對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及披露範圍的改進。該等修訂本釐清:

(i)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內的重要性規定;

(ii) 損益表及財務狀況表內特定項目可以細分;

(iii) 實體可靈活處理呈列財務報表附註的先後次序;及

(iv)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益必須作為單項項目合計呈列,並且分類為將會或不會於往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此外,該等修訂本釐清適用於在財務狀況表及損益表內呈列額外小計項目的規定。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原則,即收益反映經營業務(資產構成其中部分)所產生的經濟利益模式,而不是透過使用資產所耗費的經濟利益模式。因此,收益法不能用於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僅可在非常有限的情況下用以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本按前瞻基準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使用收益法計算其非流動資產的折舊,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1.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c)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頒佈的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載有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該等修訂本的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釐清出售計劃或向擁有人進行分派的計劃有所轉變不應被視為新出售計劃, 而是對於原有計劃的延續。因此,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規定並無改變。該等修訂本亦釐清, 更改出售方法不會改變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的分類日期。該等修訂本按前瞻基準應用。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改變涉及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出售計劃或出售方法, 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並無閥遺計方

2.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城鎮水務 人民幣千元	水環境綜合治理 人民幣千元	鄉村污水治理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666,608	144,498	115,396	1,926,502
	1,666,608	144,498	115,396	1,926,502
分部業績	587,809	35,503	20,425	643,737
對賬: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14,49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81,880)
融資成本				(138,959)
除稅前溢利				437,392
分部資產	9,395,807	766,667	169,260	10,331,734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828,717
總資產				11,160,451
分部負債	5,921,678	125,048	118,904	6,165,630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301,654
總負債				7,467,284
其他分部資料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5,441	–	–	135,441
於聯營公司的未分配投資				485,022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投資	23,185	–	–	23,185
分佔聯營公司的損益	14,973	–	–	14,973
分佔聯營公司未分配投資的損益				13,103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的損益	(1,315)	–	–	(1,315)
折舊及攤銷	4,681	–	–	4,681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3,528
折舊及攤銷總額				8,209
資本開支	5,031	61	115,396	120,488
未分配金額				4,975
資本開支總額*				125,463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2.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城鎮水務 人民幣千元	水環境 綜合治理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575,519	260,959	1,836,478
	1,575,519	260,959	1,836,478
分部業績	740,433	151,610	892,043
對賬: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16,56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25,008)
融資成本			(240,450)
除稅前溢利			443,147
分部資產	6,778,696	720,921	7,499,617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966,193
總資產			9,465,810
分部負債	3,207,781	188,323	3,396,104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739,023
總負債			6,135,127
其他分部資料			
於一家聯營公司投資	58,582		58,582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損益	4,899		4,899
折舊及攤銷	3,343		3,343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4,311
折舊及攤銷總額			7,654
資本開支	2,561		2,561
未分配金額			2,049
資本開支總額*			4,610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2.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外部客戶收益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926,502**	1,836,478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的地點。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7,164,329**	5,197,026

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上述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與主要客戶有關的資料

於年內, 本集團兩大客戶產生的收益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城鎮水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208,331**	**208,331**
客戶B	**156,368**	**156,368**
	364,699	**364,699**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城鎮水務 *人民幣千元*	水環境 綜合治理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客戶C	20,389	266,402	286,791
客戶D	219,342		219,342
	239,731	266,402	506,133

3. 收益

本集團已就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供水廠、污泥處理廠或其他市政基礎設施以建設－運營－移交(「BOT」)或移交－運營－移交(「TOT」)方式與授予人訂立多項服務特許經營安排。該等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一般涉及本集團作為經營者(i)以BOT方式就該等安排建設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供水廠、污泥處理廠或其他市政基礎設施；(ii)以TOT方式就該等安排支付指定金額；及(iii)於17至30年的期間內(「服務特許經營期間」)代表授予人經營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供水廠、污泥處理廠或其他市政基礎設施，而本集團將於服務特許經營期間就其服務按通過定價機制規定的價格獲得報酬。

本集團亦根據建設－移交(「BT」)安排為若干BT客戶進行市政基礎設施或污水處理廠相關基礎設施的建設工程，並與該等BT客戶達成協議就建設工程訂立為期三至四年的購回協議。

收益指：(1)BOT安排、BT安排、設計採購施工(「EPC」)安排及其他建設服務項目下建設合約的適當比例合約收益，扣除稅項及政府附加費；(2)BOT安排及TOT安排下運營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供水廠、污泥處理廠或其他市政基礎設施的收益；及(3)金融應收款項的財務收入。於年內各重大收益類別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建設服務收益	**980,267**	942,626
運營服務收益	**535,706**	549,126
財務收入	**410,529**	344,726
	1,926,502	1,836,478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a))	**104,134**	43,054
銀行利息收入	**8,688**	10,407
向第三方貸款的利息收入	**8,473**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及結構性存款的投資收益	**3,892**	
租金收入減投資物業折舊	**326**	3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淨額	**37**	129
來自BT客戶的安排費用	**–**	3,766
匯兌差額	**–**	3,360
其他	**1,551**	2,298
	127,101	63,382

附註：

(a) 政府補助主要指政府機關授予的有關環保技術改進的增值稅退稅及環境保護基金。並無與這些補助有關的未滿足條件或或然事項。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15,565**	238,485
公司債券利息	**53,903**	1,965
	269,468	240,450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建設服務成本		**762,179**	642,150
運營服務成本		**340,994**	320,457
總服務成本		**1,103,173**	962,6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437**	7,211
無形資產攤銷		**514**	185
貿易應收款項核銷	*11*	**–**	33,54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747**	
根據樓宇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租金		**5,613**	5,562
核數師酬金		**2,800**	2,90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薪金及津貼、社會保障及福利		**151,329**	137,132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16,275**	12,689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15,857**	32,232
總僱員福利開支		**183,461**	182,053
經營租賃收入		**(584)**	(626)
減：投資物業折舊		**258**	258
租金收入減投資物業折舊	*4*	**(326)**	(368)
銀行利息收入	*4*	**(8,688)**	(10,407)
政府補助	*4*	**(104,134)**	(43,054)
向第三方貸款的利息收入	*4*	**(8,473)**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及結構性存款的投資收益	*4*	**(3,892)**	
來自BT客戶的安排費用	*4*	**–**	(3,7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淨額	*4*	**(37)**	(129)
匯兌差額, 淨額		**4,508**	(3,360)

7.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在中國成立並從事污水處理項目運營的大部分附屬公司合資格自其各自產生經營收益的首個年度起開始享有三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的稅務優惠(「三免三減半稅務優惠」)。於年末，該等附屬公司已合資格享有三免三減半稅務優惠或正在籌備及向各自的稅務機關遞交所需文件申請三免三減半稅務優惠。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在中國內地西部地區運營的若干附屬公司可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前提是主要業務產生的收益佔年內總收益的70%以上。

根據有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除上述若干附屬公司適用優惠待遇外，本集團內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中國內地	**37,426**	33,184
遞延	**53,974**	75,316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91,400**	108,500

7. 所得稅開支(續)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國家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 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437,392**		443,147	
按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支出	**109,348**	**25.0**	110,787	25.0
對部分實體實施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的影響	**(27,453)**	**(6.3)**	(19,235)	(4.3)
不可扣稅開支	**3,474**	**0.8**	3,587	0.8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12,721**	**2.9**	14,586	3.3
分佔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損益的稅務影響	**(6,690)**	**(1.5)**	(1,225)	(0.3)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務支出	**91,400**	**20.9**	108,500	24.5

分佔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應佔稅務人民幣6,19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829,000元)於損益內的「分佔聯營公司損益」及「分佔一家合營企業損益」項下入賬。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年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年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年內於所有購股權被視作行使時假設以無償方式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可能對每股基本盈利有潛在攤薄影響的購股權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發行。概無就攤薄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原因為尚未行使購股權對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影響。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334,577**	324,883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67,515,000**	2,067,515,000

9. 金融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應收款項	**7,044,612**	5,917,936
BT安排應收款項	**9,643**	307,300
金融應收款項淨額	**7,054,255**	6,225,236
分類為流動資產部分	**(1,268,065)**	(1,375,168)
非即期部分	**5,786,190**	4,850,068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應收款項產生自建設及運營污水處理廠的服務特許經營合約, 並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合約權利自授予人或按授予人的指示收取現金時確認。

BT安排應收款項產生自建設市政基礎設施或污水處理廠相關基礎設施的BT合約, 並於BT客戶完成檢驗程序及與本集團訂立購回協議後確認, 根據購回協議, 本集團有無條件合約權利向BT客戶收取現金。

金融應收款項為未開具應收款項, 既未逾期亦無減值。金融應收款項主要為應收中國內地政府機關的款項, 有關政府機關為本集團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授予人或本集團BT安排的BT客戶。根據過往經驗, 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認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產品。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3,913,77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680,551,000元)的金融應收款項已抵押作授予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的擔保(附註13)。

10. 建設合約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至今所產生的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565,001**	343,156
減：進度付款	**(376,631)**	(161,796)
就合約工程應收合約客戶的款項總額	**188,370**	181,360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中國政府機構或代理。本集團不僅根據其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提供建設服務及運營服務，亦提供其他建設服務項目及BT安排下的建設服務。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指根據規管相關交易的合約所列明的條款而應收客戶的未結清款項。本集團並無向建設服務客戶授出統一標準的信用期。個別建設服務客戶的信用期乃按個案基準考慮。貿易應收款項免息。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城鎮水務應收款項	**403,824**	226,270
水環境綜合治理應收款項	**346,310**	225,698
	750,134	451,968
應收票據	**15,074**	170,000
	765,208	621,968

於年末，根據發票日期或開票日期及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後，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52,030**	336,636
4至6個月	**47,512**	39,958
7至12個月	**297,165**	17,948
超過12個月	**53,427**	57,426
	750,134	451,968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既無單獨亦無共同考慮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亦無減值	**492,461**	309,684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		
逾期3個月內	**106,473**	50,521
逾期4至6個月	**47,512**	33,518
逾期6個月以上	**103,688**	58,245
	750,134	451,968

既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不同地方政府機關或代理有關。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同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政府機關或代理有關。根據過往經驗, 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認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產品。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a))	–	33,547
已撇銷減值虧損(附註(a))	–	(33,547)
於年末	–	

附註:

(a)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與吉林BT項目的客戶就加速現金結算BT應收款項訂立一份補充協議, 據此, 該客戶獲授總額達人民幣33,547,000元的折扣。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重慶康達環保產業(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康達」)向其若干供應商受讓中國內地銀行接納而賬面值合共為人民幣297,300,000元的若干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 以清償結欠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終止確認票據中人民幣166,000,000元尚未到期。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到期期限為六個月或一年。根據中國票據法, 倘銀行違約, 則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持有人對本集團擁有追索權(「持續參與」)。董事認為, 本集團已轉移有關已終止確認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 其已終止確認已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的全數賬面值。本集團因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及購回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未折現現金流量所面對的最高虧損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 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於已終止確認票據轉讓日期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累計而言，概無確認持續參與的收益或虧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年按等額作出受讓。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26,55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77,343,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經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附註13)。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各個別供應商授出的信用期乃視乎個別情況而定，並載於供應商合約內。

就供應商授予擔保且計入貿易應付款項的應付保留金而言，付款到期日通常介乎建設工程竣工或初步驗收設備後一至兩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附註(a))	**117,848**	123,400
TOT應付款項(附註(b))	**6,985**	16,985
貿易應付款項	**791,867**	627,609
	916,700	767,994
減：非即期部分	**6,304**	3,640
即期部分	**910,396**	764,354

附註：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付票據乃以為數人民幣59,42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4,354,000元)的抵押存款作抵押。

(b) TOT應付款項指年末根據相關TOT合約所載付款時間表計算的應付授予人款項。

於年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414,965**	357,210
4至6個月	**145,824**	85,165
7至12個月	**140,205**	151,799
超過12個月	**215,706**	173,820
	916,700	767,99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即期部分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實際利率 (%)	**到期年份**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年份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無抵押	**3.92–4.50**	**二零一七年**	**780,000**	4.57 5.52	二零一六年	700,000
銀行貸款						
有抵押	**3.30–4.84**	**二零一七年**	**789,639**	3.70 6.16	二零一六年	469,456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有抵押	**4.75–8.00**	**二零一七年**	**790,453**	4.90 8.00	二零一六年	409,231
			2,360,092			1,578,687
非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						
無抵押	**1.2**	**二零二六年**	**30,000**			
長期銀行貸款						
有抵押	**4.75–8.00**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三三年**	**2,130,917**	4.90-8.00	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五年	2,311,267
			2,160,917			2,311,267
			4,521,009			3,889,954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人民幣			**4,326,864**			3,734,965
港元			**138,649**			154,989
美元			**55,496**			
			4,521,009			3,889,954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		
應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一年以內	**2,360,092**	1,578,687
第二年	**463,099**	717,106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37,314**	930,535
五年後	**660,504**	663,626
	4,521,009	3,889,954

1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上述有抵押銀行借款以若干資產作抵押, 其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283**	22,993
投資物業	**1,592**	1,850
金融應收款項*(附註9)*	**3,913,773**	3,680,55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康達投資(香港)有限公司與中國美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新加坡)(「中國美陵」)訂立協議，以按代價人民幣377,250,000元收購中國美陵的全資附屬公司美陵環境科技(淄博)有限公司(「美陵環境」)的100%股權。由於收購事項於批准本財務報表當日尚未完成，故難以披露有關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6分(二零一五年：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6分)。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發展策略及未來發展

二零一六年水務環保行業迎來了一系列利好：環評制度全方位改革；河長制全面鋪開；一系列環保法規陸續通過正式實施；國家大力推行公私合夥制(「PPP」)項目政策。但同時環保監管日趨嚴格、業主對環保企業的綜合實力要求越來越高、各類資本跨界湧入環保參與競爭、項目競爭白熱化趨勢也對市場參與者提出了嚴峻的挑戰。

在上述行業機遇和挑戰並存的情況下，本集團的城鎮水務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仍然取得了多個新項目，包括山東省東平縣第二污水處理廠BOT項目、徐州市豐縣城區污水處理廠三期BOT項目、河北省大城縣污水處理廠二期BOT項目、三門峽市陝州區產業集聚區供水廠BOT項目、天津市甯河區城市污水處理廠一期及二期提標改造項目、天津市甯河區污水處理廠污泥處置站BOT項目、山東省肥城市邊院污水處理廠TOT項目及遼寧省瀋陽市近海經濟區污水處理廠TOT項目。

同時，本集團亦收購岐山縣大源污水處理有限責任公司的95%股權、繼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收購山東國環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七間公司的90%股權後，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繼續收購了上述公司的9%股權。亦於二零一六年收購七台河萬興隆水務有限責任公司100%股權及美陵環境科技(淄博)有限公司100%股權。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參與多個PPP項目，包括山東省乳山市城區供排水PPP項目及廣東省郁南縣整縣生活污水處理捆綁PPP項目。

技術戰略依然是本集團的戰略重心。本集團努力通過提升自身科技創新能力，追求技術進步；通過項目合作、戰略聯盟等多種合作方式，實現多贏發展。二零一六年四月，本集團通過股權收購與國內頂尖的水環境處理技術機構中國船舶重工集團公司第七〇二研究所成立聯營公司，將本集團在水環境處理方面的技術優勢最大化。

主要業務、業績及財務管理評論

在業務發展戰略方面，本集團將會繼續推動從城鎮水務處理服務商向城市環境綜合處理方案提供商的拓展，力爭進入水環境綜合治理，包括流域綜合治理、黑臭水體修復、海綿城市建設、城市綜合管廊等，同時城鎮水務迅速向水務產業鏈的其他環節擴展，快速積累項目儲備，為本集團未來五至十年的發展奠定基礎。

在內部管理戰略方面，本集團繼續推進事業部制改革，通過獨立核算，充分發揮事業部的積極性和專業性，城鎮水務事業部、水環境事業部、和鄉村污水治理部是本集團現在的主要的業務單元。

展望的兩年，本集團計劃抓住更多環保市場商業機遇，利用環保新政策及PPP模式所帶來的契機，以整合本集團外部與內部資源，較快提升本集團的財務實力及行業地位，不斷給股東帶來更大的價值。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正處於戰略轉型時期。為了配合本集團戰略及市場發展，本集團繼續推進事業部改革，即按事業部專業化分工。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城鎮水務、水環境綜合治理、鄉村污水治理等。

[illegible]

城鎮水務的範圍包括城鎮水務的建設及運營、再生水處理及使用、污泥處理、[illegible]水務、[illegible]水[illegible]化處理設施的運營和維護）＋礴　　＋酏迆水

1.1 城鎮水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訂立96個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目，包括90個污水處理廠、2個供水廠、3個污泥處理廠及1個再生水處理廠。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取得的新項目的每日總處理量為555,550噸，其中包括污水處理項目485,000噸，供水項目30,000噸，污泥處理項目550噸以及再生水項目40,000噸。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起開展污泥處理和再生水業務，以擴大本集團的污水處理產業鏈。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每日總處理量為3,363,350噸，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處理量2,807,800噸增加約20%。本集團特許經營服務項目組合的

	項目數量	處理量（噸／日）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處理量（百萬噸）
河南	20	950,000	282.1
山東	45	1,304,500	233.0
安徽	5	225,000	70.7
江蘇	5	82,000	22.2
黑龍江	5	400,000	76.4
其他省／直轄市*	10	300,000	28.2
	90	3,261,500	712.6
供水服務	2	61,300	
再生水處理服務	1	40,000	0.3
合計	93	3,362,800	712.9
污泥處理服務	3	550	
合計	96	3,363,350	712.9

* 其他省／直轄市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吉林、遼寧及陝西。

1.1.1運營服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有65個污水處理項目、1個再生水項目及1個污泥處理項目在運營中。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運營中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及污泥處理廠的每日總處理量分別為2,451,500噸（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34,500噸），40,000噸（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350噸（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運營中污水處理廠及再生水處理廠的年使用率約為85%。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平均水處理費約為每噸人民幣1.32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噸約人民幣1.3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總處理量為712.9百萬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42.8百萬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城鎮水務的總運營收益為人民幣535.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549.1百萬元），相關減少主要是由於新的增值稅條例，中國財政部及國

家稅務總局發出的關於印發《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和勞務增值稅優惠目錄》的通知(「財稅[2015]78號文」)的規定，該規定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執行。

1.1.2 建設服務

本集團城鎮水務業務以BOT和PPP合約訂立多項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根據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本集團經參考於建設階段交付的建設服務的公平值確認建設收益。有關服務的公平值乃按成本加成基準並參考服務特許經營協議開始生效日期的毛利率的通行市場比率估計。BOT、PPP及EPC項目的建設收益採用完成百分比法確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27個項目確認建設收益，包括22個污水處理廠、2個供水廠及3個污泥處理廠，主要位於中國內地的河南省及山東省。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項目的總建設收益為人民幣728.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684.9百萬元)，該增加是由於新BOT及PPP項目導致了新開工項目的增加。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特許經營服務項目(仍在建設階段)的每日總處理量為391,500噸，包括污水處理廠330,000噸，供水廠61,300噸，污泥處理廠200噸。

1.2 水環境綜合治理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本集團經公開投標過程就乳山市城區供排水PPP項目訂立PPP項目協議及運營服務協議。據估計該項目總投資預算約為人民幣481.4百萬元，特許經營期為二十五年(包括兩年建設期和二十三年運營期)。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本集團已成功通過競爭性磋商程序，獲授中國河南省鶴壁市山城區湯河流域水環境治理項目的項目合約。該項目的政府採購預算總額達人民幣2,100.0百萬元，計劃工期為六年(包括三个階段，每個階段兩年的建設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項目第一階段已經開始施工。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有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的分析如下：

項目名稱	**總投資**	**項目簽訂日期**
	(人民幣百萬元)	
山東省乳山市城區供排水PPP項目	481.4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八日
河南省鶴壁市山城區湯河流域水環境治理項目	2,100.0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

綜上所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共有2個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在建設中。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項目的總收入為人民幣144.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61.0百萬元)，相應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完成文登BT項目，並於二零一六年開始實施新的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

1.3 鄉村污水治理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經進行競爭性談判過程後，郁南縣環境保護局、郁南康達亮科環境治理有限公司及本集團就PPP項目簽訂了PPP項目協議。自此，本集團進一步拓展到鄉村污水治理業務。該PPP項目包括(i)污水處理設施建設，(ii)配套管網建設，及(iii)全面改善15條示範中心村的人居環境，旨在通過以建設美麗鄉村為導向建成具有生態農業、生態旅遊和生態文化特色的鄉村。據估計該項目的總投資預算約為人民幣502.0百萬元，特許經營期為三十年(詳見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公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郁南PPP項目仍處於建設階段，該項目的總收益為人民幣115.4百萬元。

財務分析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1,926.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836.5百萬元增長約5%。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儘管經營收益減少人民幣13.4百萬元，但建設收益及金融收益分別增加人民幣37.6百萬元及人民幣65.8百萬元。建設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新BOT、PPP及EPC項目開工數量增加；然而經營收益的減少主要是由於財稅[2015] 78號文規定的支付增值稅影響，該規定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執行。金融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水處理能力以及金融資產的增加。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103.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962.6百萬元增加約15%。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建設成本增加人民幣120.1百萬元及運營成本增加人民幣20.5百萬元。該建設成本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新增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以及新增鄉村污水治理項目開工數量增加。該運營成本的增加與運營中日處理能力的增加是一致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建設成本人民幣762.2百萬元及水處理廠的運營成本人民幣341.0百萬元。

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率約43%，較去年同期的約48%的毛利率減少5個百分點。該減少主要是由於(i)建設毛利率降低由於高毛利率的文登BT項目於二零一五年完成，以及二零一六年新項目建設毛利率處於合理水平，(ii)運營毛利率由於財稅[2015] 78號文規定支付增值稅及附加而降低，以及(iii)金融收益佔比增加。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127.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63.4百萬元增加約100%。本期間的金額主要包括政府補助人民幣104.1百萬元，其主要是由於財稅[2015] 78號文而取得的增值稅退稅以及環保補貼，銀行利息收入人民幣8.7百萬元，對第三方借款而收取的利息收益人民幣8.5百萬元及投資收益人民幣3.9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1.0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10.0百萬元增加約10%，該增加是不斷持續的市場擴展策略的結果。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35.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210.0百萬元增加約12%。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人工成本增加人民幣19.5百萬元，及本集團拓展及子公司管理相關的差旅費用增加人民幣6.0百萬元。

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23.5百萬元，包括向商丘市政府捐贈的環保設備支出人民幣17.2百萬元，外匯虧損人民幣4.5百萬元，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人民幣1.8百萬元。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指計息銀行借款及公司債券產生的利息人民幣269.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240.5百萬元增加約12%。融資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計息銀行借款及公司債因本集團的項目組合增加。計息銀行借款及公司債券平均金額增加人民幣1,105.5百萬元，平均利率下降至5.11%。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為人民幣28.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4.9百萬元陡增約473%，主要來自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中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其中我們持股15%錄得溢利人民幣13.1百萬元，以及聯營公司南昌青山湖污水處理有限公司，其中我們持股20%錄得溢利人民幣14.1百萬元所致。

分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本集團持有江西康贛環保科技有限公司49%股權，該合營公司在中國大陸南昌市從事污水處理服務，於二零一六年成立並第一年開展業務。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1.3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包括現時中國所得稅人民幣37.4百萬元及遞延稅項開支人民幣54.0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分別為人民幣33.2百萬元及人民幣75.3百萬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約為21%，較去年同期的24%減少三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免稅所致。

金融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應收款項	**7,044,612**	5,917,936
BT安排應收款項	**9,643**	307,300
金融應收款項小計	**7,054,255**	6,225,236
分類為即期的部分	**(1,268,065)**	(1,375,168)
非即期部分	**5,786,190**	4,850,06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金融應收款項為人民幣7,054.3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225.2百萬元增加約13%。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BOT及PPP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目的建設增加及透過業務合併收購污水處理項目所致。

建設合約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建設合約(即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的總額)為人民幣188.4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1.4百萬元增加約4%。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河南省鶴壁市湯河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開工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人民幣765.2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22.0百萬元)，主要來自於城鎮水務項目的污水處理及污泥處置服務，以及本集團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的建設服務。該結餘增加人民幣14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城鎮水務項目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77.5百萬元，(ii)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916.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68.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8.7百萬元，與本集團建設工作的開展與結算是一致的。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人民幣263.1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業務併購的應付款項以及其他運營應付款項的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流動及資本需求主要與投資城鎮水務及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合併及收購附屬公司、運營及維護設施相關的成本及開支、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有關。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75.3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291.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16.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入人民幣655.5百萬元，投資活動支付併購項目人民幣860.2百萬元及向第三方借款人民幣518.4百萬元，以及經營活動現金淨支出人民幣199.6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為人民幣4,521.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90.0百萬元)，當中超過79%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公司債總額為人民幣1,246.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5.6百萬元)，包括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發行的面值為人民幣900.0百萬元的公司債，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發行的面值為人民幣60.0百萬元的公司債，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七日發行的面值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的公司債券。所有的公司債以固定利率計息。有關公司債的詳細信息，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1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為人民幣59,341.9百萬元，其中人民幣53,756.3百萬元並未動用。於該日，未動用銀行融資中的人民幣3,956.3百萬元為不受限制融資及剩餘人民幣49,800.0百萬元為受限制融資，主要用於投資環保基礎設施及綜合治理。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及債務淨額計算)為63%，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57%。資產負債比率升高主要是由於集團用於新投資及併購的計息銀行借款以及發行公司債的增加。

本集團的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未償還結餘約為人民幣4,521.0百萬元，須於一個月至十七年期間償還，且由金融應收款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貿易應收款項及抵押存款所抵押，其中所質押資產的總額為人民幣4,087.7百萬元。

資本支出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支出總額為人民幣1,590.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為人民幣878.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用於建設和併購BOT和PPP項併：裫械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1,971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組合一般參照市場情況及個人表現釐定。薪金一般會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每年進行檢討。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外部及內部培訓課程。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大部分附屬公司在中國經營業務，交易大多以人民幣列值及結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外，本集團經營業務並無涉及重大外幣風險。目前，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風險。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康達投資(香港)有限公司與中國美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新加坡)(「中國美陵」)訂立協議，以代價人民幣377.25百萬元收購中國美陵全資附屬公司美陵環境科技(淄博)有限公司全部股權。由於在本公告日期有關收購尚未完成，故進一步披露有關收購的資料並不切實際。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6分(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1.6分)，惟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股份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 1716號舖)。

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後，方可作實。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權利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為釐定股東收取擬派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概不受理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便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三)派付。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至少25%(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規定及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批准的最低公眾持股百分比)一直由公眾持有。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並無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加強其企業管治慣例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徐耀華先生、彭永臻先生及常清先生，而徐耀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檢討及監督本公司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及批准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並討論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認為編製相關業績過程中已採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進